

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 112 年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  
(書記官)甄試應試時程表

日期:112 年 11 月 23 日(星期四)

節次	時間	科目	備註
預備	應考人應備妥雙證件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卡等附有照片之正本證件)以供查驗		
第一節	09:00 至 10:00	民、刑法概要 (含訴訟法)	測驗題，應考人於測驗開始 45 分鐘內不得交卷
第二節	10:30 至 12:00	電腦中文看打 輸入測驗	1. 每人每次考試時間為 5 分鐘，得測驗 3 次 2. 每分鐘正確字須達 40 個字以上，始能參加口試
第三節	14:00 至 17:30	口試	